



嘉義之心城市願景館

嘉驛 HIGH! 徵件活動

【徵件活動報名表】



## 附件一、嘉義之心城市願景館 影片徵件比賽活動報名與同意書

影片名稱	(請自創)
參賽人員名單 (如格數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1 姓名：_____ 性別：_____ 年齡：_____ 歲 就讀學校 / 就業地點：
	2 姓名：_____ 性別：_____ 年齡：_____ 歲 就讀學校 / 就業地點：
	3 姓名：_____ 性別：_____ 年齡：_____ 歲 就讀學校 / 就業地點：
聯絡方式 (以第 1 序位參賽者為代表人)	住家電話： 手機號碼： E-mail： 通訊地址：□□□□□
影片介紹 (300 字以上，可包含圖像補充，格式不敷使用者，自行擴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影片拍攝主題：</li><li>■ 緣由、內涵與理念：</li><li>■ 影片拍攝手法與內容：</li><li>■ 檢附拍攝至少 30 秒作品影片連結網址：</li></ul> <p>(參賽者需自行上傳至 YOUTUBE，請注意不要設定為私人影片)</p>
拍攝地點	
參賽代表人簽名	

※請詳閱活動辦法，注意投稿方法及注意事項。

※本報名表資料僅限於本次活動使用，並由主辦單位妥善保管。

※本表填寫後簽名並掃描為電子檔.pdf 寄送至主辦單位信箱。

附件二：



## 「嘉義之心城市願景館 影片徵件比賽活動」提供個人資料、授權作品同意與無侵權切結書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8條之規定,告知台端事項如下,請詳閱之:

一、本活動取得台端的聯繫通訊及個人資料,目的在進行本活動相關甄選表揚等作業,其蒐集、處理及使用台端的個人資料受到個資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本次蒐集與使用的聯絡資料,依承辦單位提供之申請書表單內文所列,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公布得獎名單,包括姓名及得獎成果等,利用期間為永久、利用之地區、範圍與對象為本單位。

二、就主辦單位蒐集之台端個人資料,依個資法第3條規定得向本中心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惟屬本單位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得不依台端請求為之。

三、台端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聯繫資料,惟台端若拒絕提供上述資料,本單位將無法受理本件報名。

本人參與嘉義之心城市願景館舉辦影片徵件比賽活動,同意將競賽作品提交並授權予嘉義之心城市願景館影片徵件活動計畫主辦單位使用,同意暨授權事項如後:

一、本人(以下稱授權人)同意將參賽作品(以下稱本作品)授權予嘉義之心城市願景館影片徵件活動主辦及承辦單位進行非營利、推廣、成果發表與國際交流之使用。

二、授權人同意授權予主辦單位及其所指定之第三人得無償將本競賽之獲獎作品及企劃書,以微縮、光碟、數位化等其他方式印製儲存,包含為本計畫目的之重製、公開播放、網路公開傳輸等權利。

三、本人擔保對於本作品享有智慧財產權,作品內容並無不法侵害他人權利或著作權之情事,如有違反,致被授權人受有損害,願負擔一切損害賠償及其他法律責任。

四、本人同意配合活動推廣之需,競賽將全程進行錄影及拍照,並將收集參賽者參與競賽活動所產出之成果,進行紀錄、編輯或公開展示。



五、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授權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六、本同意書所約定之內容，如有其他未盡事宜，依著作權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定之。

所報名之文件與作品，均依參賽規則辦理；均無任何侵害他人之專利與著作財產權法等，以及其他中華民國相關法律規定，並依此切結下列事項：

一、立切結書人與其參賽作品確實符合本競賽參賽資格及相關參賽條文規定。

二、立切結書人如提供不實資料或有違反上開情事之情形，經被舉發查獲將立即喪失本競賽參賽資格，主辦單位並立即沒收存封相關參賽作品資料，以為未來相關侵權法律訴訟之佐證。侵權並已獲獎者之立切結書人，並應將獲得之所有獎項與獎金款項全數繳還競賽主辦單位。

此致

嘉義之心城市願景館

立同意書人：

(作品代表人簽章)

(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簽章

(註：未滿 20 歲未成年人應請所有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本表填寫後簽名並掃描為電子檔.pdf 寄送至主辦單位信箱。